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謝忠泰  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57  
傳真：08-7322779  
電子信箱：hoj910607@pt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691532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屏東縣政府教育處108年度前瞻計畫國民中小學互動教學層次平板電腦建置計畫」教育訓練計畫一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教師參加，並請核予參加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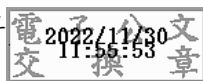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屏東縣政府教育處108年度前瞻計畫國民中小學互動教學層次平板電腦建置計畫」契約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為配合教育部前瞻計畫之推動，規劃具前瞻性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及數位化創新教學智慧學習情境，以提升國民中小學資訊融入教學成效，爰配發iPad平板電腦至各校，為增進行動載具及互動教學之應用，爰辦理旨揭教育訓練。
- 三、旨揭教育訓練資訊詳如附件，簡列如下：
  - (一)培訓對象：屏東縣各校對行動載具及互動教學有意願之教師。
  - (二)研習時間：111年12月13日(二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地點：長興國小，二樓視聽教室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